

盈传创富  
保障计划3  
Whole-in-One Prime 3

本产品手册内，「您」和「阁下」指保单持有人，「我们」、「本公司」和「宏利」指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在未完全了解此产品的性质和风险前，阁下不应购买本产品。如欲了解计划详情，欢迎与保险推销员联系，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 (853) 8398 0383。如果阁下有任何疑问，请咨询独立专业意见。

**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是宏利提供和承保的一份具有储蓄成分的长期分红人寿产品，并为指定疾病提供预先锁定终期红利选项。本产品手册仅提供本产品的一般资料，并不构成保单的一部分，和并未载有保单的所有条款。投保前，您应参阅保单条款以了解本产品的明确条款和细则。汇业银行可按阁下要求提供该复本。**

# 保障挚爱 美满未来 全赖您充裕准备

努力耕耘换来今天的成就，当您展望未来之际，当然希望好好保护自己建立的一切。一份合适的保障计划，不单可以帮助您妥善保管财富，更可以让它继续增长、为下一代留下祝福。

**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帮助您在现有良好财务基础上继续增长，为未来做好长线准备。此分红寿险计划提供终身人寿保障和潜在财富增长。

通过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您可发挥现有资产的增值潜力，让财富长远累积。

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  
帮助您实现多个保障  
和理财目标：



财富增值



人寿保障



流动资金



业务延续



财富承传



保单的**运作**

关于挚爱的未来，  
您大可以放心 —  
只要恰当安排  
财富传承，您的  
挚爱家人就能得到  
财务上的妥善  
照顾。

## 财富增值



### 守护财富 同时增值

成功带来机遇，同时也带来任重道远的期许 – 让财富持续增值，并为下一代缔造优厚的条件。本计划提供长线潜在回报，为您的财富提供增值潜力：

**保证现金价值** – 帮助您增长财富，同时可将财富留给子孙后代。

**非保证终期红利** – 我们将在保单退保或受保人不幸身故的情况下派发终期红利（见注1）。终期红利的金额主要受相关投资（包括但不止于债券、股票和其他非固定收益资产）影响，因此金额将不时上升或下降（见注2）。

本计划的保障年期为终身，即不设任何保单期满。保单中所涵盖的人寿保障和权益（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和非保证终期红利），均一直生效直至保单结束为止（见以下「重要事项」部分第12项）。

## 人寿保障



### 保障挚爱 的未来

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为受保人提供终身的人寿保障。您可以指定您的受益人，确保他们在经济上得到妥善照顾。

在黄金周年日之前（即受保人65岁或第15个保单周年日，以较晚者为准），如果受保人不幸身故，我们将支付身故赔偿（见注3）包括：

- 名义金额的100%；
- 任何非保证终期红利（见注1）；和
- 任何积存在本公司的已锁定终期红利连利息（见注2）

随年纪渐长，对家庭的财务责任可能会随之而减轻。从黄金周年日起，计划焦点将从人寿保障转移为财富累积。在黄金周年日或其后，如果受保人不幸身故，我们将支付身故赔偿（见注3）包括以下的较高者：

- 保证现金价值；或
- 所有到期和已缴保费的总和（见注4）；或
- 名义金额的指定百分比，在黄金周年日起的每保单年度逐步递减，直至达到名义金额的60.10%为止，其后维持不变（见注5）

我们也会支付任何非保证终期红利（见注1）和任何积存在本公司的已锁定终期红利连利息（见注2）。



### 终期红利锁定权益和灵活提取选项 资金周转更轻松

如果您有流动资金的需要，并灵活使用资金，您可申请提取款项。

从第15个保单周年日起和其后的每个保单周年日，您可选择行使**终期红利锁定权益**（见注2和6）以锁定高达50%的终期红利，而无需进行退保。您可决定将已锁定终期红利积存在本公司赚取利息（见注2），或提取现金以配合您不时转变的需要。您可多次行使终期红利锁定权益，但每张保单累计终期红利锁定总百分比不可以超过50%。

如果需要额外资金周转，您也可选择通过减少名义金额以提取部分保证现金价值和非保证终期红利，但随后的保单价值和利益将因而减少（见注4和7）。如果作任何提取，保单内随后的利益将会减少。



### 身心守护预支保障 获取备用资金

危疾或精神健康问题不单影响身体和情绪，也对财务状况构成压力。我们明白当您可在最需要的时候及时获得财务支持，是非常重要的。

因此，我们提供**额外的一次性选项**，让您可在受保人确诊以下任何指定疾病时**锁定最高100%的终期红利**。已锁定的终期红利可积存在本公司赚取利息（见注2），直至您日后提取，让您在康复的路上获得备用资金。（见注8和以下「重要事项」的第15项「缓接期」）

#### 身心守护预支保障涵盖的指定疾病



##### 危疾

- 植物人
- 癌症
- 昏迷
- 突发性心脏病（心肌梗塞）
- 中风
- 严重头部创伤
- 瘫痪
- 末期疾病
- 完全及永久伤残<sup>+</sup>



##### 精神疾病

- 自闭症
- 躁狂抑郁症
- 精神上无行为能力
- 精神分裂症
- 严重认知障碍

<sup>+</sup>「完全及永久伤残」涵盖范围将在受保人达16岁起开始生效。

行使此权益后，您仍有机会在将来再次获取终期红利（见注1）。您仍然可以行使终期红利锁定权益（如适用）。



### 保单贷款

此外，您可随时通过保单贷款（见注3）套现，以应付不时之需。

## 业务延续



### 保障公司的 持续性

为公司要员提供人寿保障，本计划可作为紧急的财务支持和业务风险管理，保障公司未来。

如果现有受保人不再受雇或参与公司业务，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将提供**更改受保人**的灵活性，但仅适用于由公司持有的保单，并受我们确定的条款和细则所限制(见注9)。

## 财富承传



### 让您的财富 代代相传

让您安枕无忧地把财富绵延下一代，我们更提供一系列增值服务，为您的财富传承分配更添灵活，建立精彩未来：

- **身故赔偿支付选项<sup>®</sup>**

除以计划预设的方式一笔过支付身故赔偿给受益人，您也可选择其他身故赔偿支付方式(见注10)，以您的意愿守护您挚爱未来的理财所需。例如，您可选择以分期方式，或结合一笔过支付和分期支付方式按您指定的开始日期和支付形式支付身故赔偿。您也可设定按固定或每年按递增百分比支付身故赔偿。

- **保单承继人<sup>®</sup>**(见注11)

为增加财富传承的灵活性，除安排支付身故赔偿给受益人的方式，您可提名一位挚爱家人为保单承继人。如果您离世，保单将转移至保单承继人。

<sup>®</sup> 此为行政安排，并不属于产品特点。有关申请须符合本公司当时适用的行政规则，本公司有权不时确定和更改相关行政规则而无需预先通知。本公司就接受有关申请与否享有绝对酌情决定权。

## 其他特色



### 提倡健康生活

本计划备有六款保费率(即风险类别)，受保人的良好健康状况可令其获得优惠保费率。



### 多种保费 缴付期选择

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的最低投保名义金额为250,000美元。您可按个人需要，选择一次过缴付保费，或以5年或10年缴付保费，令财务安排更灵活。



### 灵活保费 预缴选项<sup>®</sup>

我们为5年或10年缴付保费保单提供保费预缴选项。此选项仅在保费缴付期内适用。(见注12)



### 安枕无忧服务<sup>®</sup> 帮助您未雨绸缪

未来始终难以预测，因此，我们必须未雨绸缪，确保做好周全准备。有效的应变计划不仅令我们可保障挚爱家人的财务状况，也能让自己安心。

通过**安枕无忧服务**，您可指定一位家人(「指定人士」)代您执行下列其中一个您预设的保单管理指示，如果您在保单生效期间在精神和/或身体上丧失行为能力，该指示将生效(见注13)，确保您的挚爱家人在困难时期获得周到的预先安排。

#### 选项1 - 转移保单拥有权

将保单拥有权转移给指定人士。

#### 选项2 - 从保单中作一次性提取

提取保单价值的指定百分比(由您指定)，并支付该款项给指定人士。

<sup>®</sup> 此为行政安排，并不属于产品特点。有关申请须符合本公司当时适用的行政规则，本公司有权不时确定和更改相关行政规则而无需预先通知。本公司就接受有关申请与否享有绝对酌情决定权。

# 计划概览

## 盈传创富保障计划3

<b>产品目的和性质</b>	具有储蓄成分的长期分红人寿产品，並為指定疾病提供預先鎖定終期紅利選項		
<b>产品类别</b>	基本计划		
<b>保费结构</b>	固定和保费率获保证		
<b>保障年期</b>	终身		
<b>保费缴付期<sup>^</sup></b>	<b>整付保费</b>	<b>5年</b>	<b>10年</b>
<b>保费缴付方式</b>		每年	每年
<b>投保年龄<sup>^</sup></b>	0-75岁	0-70岁	0-70岁
<b>保单货币</b>	美元		
<b>最低名义金额</b>	250,000美元		
<b>风险类别</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特优非吸烟者</li> <li>• 较优非吸烟者</li> <li>• 高标准非吸烟者</li> <li>• 标准非吸烟者</li> <li>• 较优吸烟者</li> <li>• 标准吸烟者</li> </ul>		
<b>身心守护预支保障</b>	如果投保人确诊任何指定疾病，在保单签发日或保单生效日(以较晚者为准)的一年后，可一次性选择锁定最高100%的终期红利(见注8和以下「重要事项」的第15项「缓接期」)		
<b>身故赔偿 (见注3)</b>	<p><b>黄金周年日<sup>^</sup>之前</b> 我们将支付给指定受益人的金额包括：</p> <p>名义金额的10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任何非保证终期红利(见注1)</li> <li>⊕ 任何积存在本公司的已锁定终期红利连利息(见注2)</li> <li>⊖ 任何欠款(见注14)</li> </ul> <p><b>黄金周年日<sup>^</sup>或其后</b> 我们将支付给指定受益人的金额包括以下的较高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保证现金价值；或</li> <li>• 所有到期和已缴保费的总和(见注4)；或</li> <li>• 名义金额的指定百分比，在黄金周年日起的每保单年度逐步递减，直至达到名义金额的60.10%为止，其后维持不变(见注5)</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任何非保证终期红利(见注1)</li> <li>⊕ 任何积存在本公司的已锁定终期红利连利息(见注2)</li> <li>⊖ 任何欠款(见注14)</li> </ul> <p><sup>^</sup> 黄金周年日指投保人65岁或第15个保单周年日，以较晚者为准。</p>		

<sup>^</sup> 您可能需在退休后缴付保费和在某些情况下需缴付保费至80岁。因此，您应预备足够的资金以缴付未来的保费。

备注：年龄是指最接近一个生日所达的岁数。

# 注

1. 终期红利并非保证。我们将最少每月作出一次有关终期红利的检讨和调整，并且我们可能会决定随时作出更经常的检讨和调整。请参阅以下「重要事项」的第4项「影响非保证终期红利和已锁定终期红利的积存利率的主要风险」。
2. 在支付保单退保、行使终期红利锁定权益或身心守护预支保障时，特别是当市场出现大幅波动的时候，可能会出现延迟。实际可得到的终期红利仅会在您的申请被处理后而确定。在特定情况下，例如该申请并非在我们现行的截止时间前收到，或并非按我们指定的书面格式提交，该金额可能会比您提交申请时暂时向您所示的终期红利金额较低或较高。在行使终期红利锁定权益或身心守护预支保障前，请向宏利查询现行的运作规则以及您保单下最新的终期红利金额。保留在本公司的已锁定终期红利的积存利率并非保证和我们可不时对之作出变动。请参阅以下「重要事项」的第4项「影响非保证终期红利和已锁定终期红利的积存利率的主要风险」。
3. 任何保单贷款会降低保单的身故赔偿和退保价值。请参阅以下「重要事项」的第9、10和11项。
4. 如果名义金额曾调整，到期和已缴保费将对应应在应支付身故赔偿当时的名义金额。
5. 如果受保人在黄金周年日或之后身故，其相应名义金额的指定百分比表列如下：

受保人身故时间	名义金额的指定百分比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首个保单周年内	97.34%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二个保单周年内	94.68%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三个保单周年内	92.02%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四个保单周年内	89.36%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五个保单周年内	86.70%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六个保单周年内	84.04%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七个保单周年内	81.38%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八个保单周年内	78.72%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九个保单周年内	76.06%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十个保单周年内	73.40%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十一个保单周年内	70.74%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十二个保单周年内	68.08%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十三个保单周年内	65.42%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十四个保单周年内	62.76%
从黄金周年日起计的第十五个保单周年内和其后	60.10%

6. 您可在终期红利锁定周年日(指第15个保单周年日或之后的每个保单周年日)起计31日内，行使累计不超过50%的终期红利锁定权益。您必须按本公司指定的书面格式递交申请行使终期红利锁定权益。一旦递交申请行使此权益，该申请将不获撤回，而已锁定终期红利将不可被还原。行使终期红利锁定权益将减少未来的终期红利。
7. 如果减少名义金额，将会同时减少未来的利益，包括保证现金价值、终期红利、身故赔偿和身心守护预支保障。但减少后的名义金额仍需达到其最低要求。有关要求将由我们不时修订而不作任何通知。
8. 身心守护预支保障可在保单签发日或保单生效日(以较晚者为准)起计一年后行使。行使身心守护预支保障可能大幅减少未来的终期红利(如有)。为免存疑，身心守护预支保障下的已锁定终期红利百分比将不计入终期红利锁定权益下的终期红利锁定总百分比。请参阅「身心守护预支保障条款」了解有关指定疾病的定义和身心守护预支保障的条款和细则。
9. 保单持有人可在保单签发日两年后要求更改受保人。在申请更改受保人时：
  - i. 保单必须仍然生效，且没有任何欠款；和
  - ii. 新受保人的出生日期不可迟于保单签发日，且必须符合本公司不时确定当时的投保年龄要求。在更改受保人时，本保单的保单生效日将维持不变。然而，名义金额和保单条款第3页内的「现金价值表」将根据新受保人的年龄、性别、居住国家、居住国家编码、风险类别和在更改生效日因核保而产生的任何额外保费进行调整，但须符合本公司当时的政策和程序、核保要求和监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最高和最低名义金额，以及投保年龄。因此，终期红利、保证现金价值将相应调整。名义金额也可能因此而有重大变更和/或可能需要支付额外保费。为免存疑，保单持有人不可随时要求增加其名义金额；您可选择通过提取现金以减少名义金额，但减少名义金额将减少随后的保单价值和/或利益。在「自杀」和「不可异议条文」条款中描述的年期将从更改生效日起重新计算。本公司有绝对酌情权接受新受保人，并取决于新受保人的可保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当时的政策和程序、核保要求和监管要求。此保障适用保单持有人为公司，如果保单持有人更改至非公司的人士，此保障将会终止。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的「更改受保人条款」。

10. 有关适用于身故赔偿支付选项您所享有的权利和限制，请参阅有关宣传单。
11. 请参阅有关宣传单，以了解您所享有适用于保单承继人的权利和限制的更多详细资讯。
12. 从保单周年日起计31日内，您可申请预缴一笔过金额至保单注入款项户口，以缴付余下的保费缴付期的全部保费，并赚取利息。经我们批准此选项申请后，保单注入款项利率和退款手续费率将被确定并为保证。为免存疑，预缴保费不能超出或低于余下的保费缴付期的保费的总金额。如欲了解详情，欢迎与保险推销员联系。
13. 有关以下适用于安枕无忧服务的详情，请参阅有关宣传单：
  - i. 受保的精神／身体无行为能力的情况；
  - ii. 一次性提取的机制；和
  - iii 您设立此服务的权利和限制。
14. 欠款是指任何有关保单内的欠款，当中包括而并不限于任何欠缴到期保费、任何未偿还的保单贷款和其累积应缴利息。

# 重要事项

本计划属于分红计划，为您提供非保证利益，即终期红利。

您的保单将设有「名义金额」，我们会按此计算本计划的保费和其他保单价值和利益，但此名义金额并不代表我们应支付的身故赔偿总额。对此名义金额所作的任何变动，将引致本计划的保费和其他保单价值和利益发生相应变动。请参阅「计划概览」中的身故赔偿计算的详情，特别是在黄金周年日或其后应支付的身故赔偿。

## 终期红利理念

我们的分红计划旨在向保单持有人提供具竞争力的长期回报，并同时为股东创造合理利润。我们也致力确保在保单持有人和股东之间公平分配利润。原则上，相比最佳估计假设的所有经验损益全归于保单持有人，此等损益包括理赔、投资回报和续保率(保单继续生效的可能性)等，但相比最佳估计假设的开支损益不会由保单持有人承担。当实际开支不同于原先预期时，股东将承担所有开支损益。开支指与保单直接相关的开支(例如佣金、核保(审视和批核保单申请)产生的开支、签发保单和收取保费产生的开支)，和分配至产品组别的间接开支(例如一般行政费用)。

为避免终期红利出现大幅变动，我们在确定终期红利时作出了缓和和调整。当表现优于预期，其表现并不会即时全面反映在终期红利增加，而当表现逊于预期，其表现并不会即时全面反映在终期红利减少。优于/逊于预期的表现会在几年间摊分，以确保每年的终期红利相对较稳定。

上述缓和调整机制的一个例外情况，是当股票和非固定收益投资的市值出现波动。这种经验损益将通过及时调整终期红利分派给保单持有人，而非经过一段时间缓和调整。

在分红帐户中保留的经验损益会在不同组别和年代的保单持有人之间分配，其中会考虑各组别的相对份额。终期红利管理旨在将该等经验损益在合理时间内分配，并确保保单持有人获公平对待。考虑不同组别的保单持有人之间的公平性时，本公司将考虑，例如：

- 保单持有人购买的产品(包括附加保障)
- 保费缴付期或保单年期或保单货币
- 保单在何时发出

已公布的终期红利并非永久构成保单的一部分，其金额可在其后公布时减少或增加。终期红利的实际金额仅在其应予支付或当您锁定终期红利时才会确定。终期红利的金额主要受相关投资的表现影响，因此该金额相对较为波动且不时上升下降。我们将最少每月作出一次有关预计的终期红利的检讨和调整，并且本公司可能会决定随时每月作出多于一次有关预计终期红利的检讨和调整。

我们的董事会主席，独立非执行董事和获委任精算师已就机制能确保各方获公平对待作出书面声明。有关您的分红保单的详情，请参阅以下网页：[www.manulife.com.hk/link/par-zh](http://www.manulife.com.hk/link/par-zh)

## 投资政策、目标和策略

我们的投资政策旨在于本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下实现预期的长远投资收益。此外，投资政策也力求控制和分散风险、保持充足的资产流动性，和按负债情况管理资产。

预期长期资产组合如下表所示的范围。如果投资表现偏离预期，实际组合可能会超出该等范围。

资产类别	预期资产组合
债券、其他固定收入资产和/或再保险资产	50%至65%
增长资产	35%至50%

债券和其他固定收入资产主要包括政府债券和企业债券，并大多数投资于香港、美国和亚洲市场。再保险资产会分配至获高评级财务实力的再保险公司。增长资产可包括公募股票、私募股票和房地产等，并主要投资于香港、美国、欧洲和亚洲市场。投资策略也可能利用衍生工具主要用作对冲。

如果债券、其他固定收入资产和/或再保险资产的资产货币与保单货币不相同，我们会利用货币对冲，以抵销任何汇率波动的影响。但增长资产则相对享有更大弹性，我们可以投资于与保单货币不相同的资产，以从多样化投资中受益(换言之，分散风险)。

实际投资将根据购入资产时的市场时机而决定，因此将可能与预期资产组合有所不同。

投资策略可能根据市况和经济前景而变动。如果投资策略有任何重大变更，我们将告知您相关变更、变更原因和对保单的影响。

### 分红实现率

您可参阅以下关于分红实现率的网页，了解我们过往派发红利的资料。资料仅作参考之用。过往红利资料 and 表现并不能作为分红产品未来表现的指标。

[www.manulife.com.hk/link/div-zh](http://www.manulife.com.hk/link/div-zh)

# 其他产品说明

## 1. 产品性质

本产品是一份具有储蓄成分的长期分红人寿保单，部分保费用以支付保险和相关费用，而储蓄成分已反映在退保价值（在保单条款中也称作「现金价值」），当中包括保证现金价值、非保证终期红利和任何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本产品适合有能力在保费缴付期缴付全期保费的客户，因此，您应预备足够的资金以缴付未来的保费，并为长期持有本产品做好准备，以实现储蓄目标。

## 2. 冷静期

如果您不满意保单，您有权在冷静期内取消保单，并获退还任何已缴保费。如果要取消保单，您必须在冷静期内将已签署的书面通知送达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个人理财产品部：澳门新马路61号永光广场14楼A。换言之，取消保单的书面通知需在紧接保单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之日起计的21个日历日内送达宏利的有关地址。

## 3. 保费年期和欠缴保费的后果(不适用于整付保费的保单)

您必须在整个保费缴付期按时缴付保费。基本计划的保费如果在到期日仍未缴清，从到期日起计您可获31天宽限期，而期间保单仍然有效。如果您在31天宽限期后仍未缴交保费，只要保单拥有足够保证现金价值和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我们将提供「自动贷款代缴保费」(请参阅下述第11项)以维持保单生效。如果保单没有累积足够保证现金价值和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保单将告失效，而受保人也不再受保障。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仅可向您支付终期红利(如有)，而您可能会蒙受保单价值上的重大损失。

## 4. 影响非保证终期红利和已锁定终期红利的积存利率的主要风险

终期红利是非保证的。可能会对终期红利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各项。

**理赔** – 本公司的理赔经验，例如支付身故赔偿等。

**投资回报** – 包括利息收入，红利收入，利率前景和任何支持本产品的资产的市场价值的变动。某些市场风险会影响投资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利差、违约风险，以及股票和房地产价格的升降。

请注意，终期红利的金额主要受相关投资的表现影响，因此该金额相对较为波动且不时上升下降。如果相关投资市值显著下降，您的终期红利将会比之前所能提供的终期红利显著减少；如果在保单年度内相关投资市值轻微上升，但增长不及我们先前向您展示终期红利时的预期，您的实际终期红利仍然有可能低于先前展示的该保单年度的终期红利。

**续保率** – 包括其他保单持有人自愿终止其保单(不缴交保费、全额退保和部分退保)，以及其对投资项目的相应影响。

您可将所得已锁定终期红利保留在本公司积存生息。本公司会因应投资回报、市场情况和预期保单持有人选择积存已锁定终期红利的长短等因素，确定可享的利率，而该利率也属非保证，且会因外在投资环境的转变而不时变动。

## 5. 信贷风险

任何已缴付的保费会成为宏利资产的一部分。因此，您将承受本公司的信贷风险。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可能会影响其履行保单的责任的能力。

## 6. 货币风险

本计划以美元作为货币单位。您应留意潜在的货币风险。汇率可降也可升，而任何汇率波动会直接影响您以本地货币计算时所需缴付保费和利益。汇率波动可能会造成损失。兑换货币潜在的损失可能抵销(或甚至超过)来自保单的利益。

## 7. 通胀风险

因通胀关系，未来生活成本可能更高。因此，目前计划的保障或许不能满足您未来的需要。

## 8. 提早退保风险

如果您退保，您可收回的款项是在退保时计算的退保价值并扣除任何欠款。视您的退保时间而定(不论作全额或部分退保)，有关款项可能远低于您所缴付的总保费。您应参阅建议书以了解预期的退保价值的说明。

## 9. 流动性和提取风险

您可以提取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申请保单贷款，甚至退保以提取退保价值。您可以提取部分保证现金价值和终期红利，但这将降低保单的名义金额和今后的现金价值、身故赔偿、身心守护预支保障和其他保单价值和利益，但降低后的名义金额不能少于我们不时订立而不另行通知的名义金额的下限。申请保单贷款将会降低您的退保价值和身故赔偿。

## 10. 保单贷款

您可以申请不多于扣除欠款后的贷款价值作保单贷款。贷款价值为保证现金价值和任何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的总和的90%(由本公司确定并不时修改而不作另行通知)。保单贷款需要支付利息，金额以每年复利计算(即利息会产生进一步利息)，利率由本公司确定并有权不时加以修订。如果在任何时间欠款相当于或超过保证现金价值与任何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的总和，保单将会终止而我们仅可向您支付终期红利(如有)，而您可能会蒙受保单价值上的重大损失。保单贷款会降低保单的身故赔偿和退保价值。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内的「保单贷款」、「自动贷款代缴保费」和「贷款规定」条款。

### 11. 自动贷款代缴保费(不适用于整付保费的保单)

如果您未能按时缴付保费(请参阅以上第3项),只要保单拥有足够贷款价值,我们会在宽限期后提供自动贷款代缴保费以维持保单生效。如果保证现金价值与任何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的总和扣除任何欠款后不足以缴付所欠保费,保单将会终止,我们仅向您支付终期红利(如有),而您可能会蒙受保单价值上的重大损失。自动贷款代缴保费需要支付利息,金额以每年复利计算(即利息会产生进一步利息),利率由我们确定并有权不时加以修订。自动贷款代缴保费会降低保单的身故赔偿和退保价值。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内的「保单贷款」、「自动贷款代缴保费」和「贷款规定」条款。

### 12. 终止保单的条件

保单将会在下列情况终止:

- i. 您在保费到期日后31天宽限期内仍未缴交保费,而且保单不符合「自动贷款代缴保费」的要求(不适用于整付保费的保单);
- ii. 受保人身故;
- iii. 当欠款相当于或超过保证现金价值和累积已锁定终期红利的总和;或
- iv. 本公司批核保单持有人申请保单退保或终止保单的书面通知;并以较早出现者为准。

上述的书面通知须由您签署并送达至我们在本产品手册最后所载的地址,并标注「宏利行政部」。

### 13. 自杀

在保单签发日起计一年内,如果受保人自杀身亡,不论事发时精神是否健全,本公司的责任仅限于将已缴交的保费,在扣除本公司对保单支付的任何款项后退还。详细的条款和细则,包括保单复效的情况,请参阅保单条款。

### 14. 索偿程序

有关索偿程序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中的「索偿通知及证明」和「身心守护预支保障索偿通知及证明」部分,并访问网站 [www.manulife.com.hk/claims-procedure-cn](http://www.manulife.com.hk/claims-procedure-cn)。

### 15. 缓接期

「缓接期」指在基本计划的保单签发日、保单生效日、保单复效生效日或更改受保人生效日(以较晚者为准)起计的90天内。如果受保人患上的指定疾病乃是直接和完全因意外而导致,受保人的缓接期将仍然适用。

如果受保人在缓接期内或以前,就指定疾病有任何健康状况属任何下列情况,将不符合身心守护预支保障资格:

- i. 被诊断患上;
- ii. 被治疗;
- iii. 对于尚未确认但可能需要进一步检查的情况;或
- iv. 有关病患或疾病的病征或症状已经存在。

### 16. 不保事项和限制

下列情况下将不符合身心守护预支保障资格:

- i. 受保人直接或间接因患上后天免疫力缺乏症候群(艾滋病)、与艾滋病有关的并发症、或感染人类免疫力缺乏症病毒而引致患上指定疾病;
- ii. 不论事发时精神是否健全,由于受保人自杀、试图自杀或蓄意自我伤害而受伤引致患上指定疾病;
- iii. 在任何符合「身心守护预支保障缓接期」条款列明的身体、精神和神经发展状况将不获赔偿;
- iv. 如果受保人患上的指定疾病是直接或间接由服用药物(根据注册医生指示服用者除外)、服毒或饮酒而引致;
- v. 如果受保人患上的指定疾病是直接或间接由于不论宣战与否的战争或任何与战争有关的行动、暴动、叛乱或民众骚动而引致;或
- vi. 如果受保人患上的指定疾病是由于参加任何刑事活动而引致。

以上所述为产品特点 and 风险的概要,请参阅保单条款内的明确条款和细则,并特别留意保单利益不获支付的条款。

如欲参阅宏利的隐私政策，阁下可访问宏利网站，网址为[www.manulife.com.hk](http://www.manulife.com.hk)。阁下还可要求宏利停止将阁下的个人资料用作直接促销用途，如果有此需要，请致函至下列地址。我们不会因此而收取任何费用。

本产品手册仅能在澳门传阅，不可在中国内地传阅。

此简体中文本仅供参考用途。如本文与提供的繁体本或英文本有差异，概以该繁体本或英文本为准。

**宏利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宏利金融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

**澳门:** 澳门新马路61号永光广场14楼A

